
財務資料

閣下閱讀以下討論及分析時應結合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的會計師報告，包括相關附註，所有此等資料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有意投資者應閱讀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整份會計師報告而並非僅倚賴本節所載資料。

以下討論及分析包含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前瞻性陳述。實際業績及經選定事件的時間可能因多項因素（包括「前瞻性陳述」、「風險因素」及本文件內其他章節所載者）而與此等前瞻性陳述所預期者有重大差異。除適用法律規定者外，我們並無責任公開更新或修訂任何前瞻性陳述，以反映於本文件日期後可能出現的事件或情況。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節所述的財務資料乃按合併基準論述。

概覽

我們是香港一家歷史悠久的柴油供應商。我們的銷售服務包括透過石油貿易公司採購柴油、派遣我們的柴油貯槽車車隊前往供應商指定的油庫裝載柴油，並最終將柴油運送至客戶指定的目的地。除上述我們的柴油銷售服務外，於2018年9月，我們亦開始向一名主要石油業者提供配套運輸服務，從中幫助該主要石油業者運輸柴油予其客戶。這並無涉及向該主要石油業者採購任何柴油。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九龍及新界提供服務。

財務資料

呈列基準

董事認為，緊接重組前及緊隨其後，本公司及本集團現時旗下的附屬公司由羅名譯先生最終控制。本集團的業務主要透過永高石油進行。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且於重組前並無參與任何其他重大活動。由於重組並無導致本集團業務的管理及最終控制權出現任何變動，故重組被視為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本報告所載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的合併會計處理」所載的合併會計處理原則，使用重組所涉及的所有實體於所有呈列期間的賬面值編製。誠如會計師報告附註3「合併基準」一段所進一步解釋，歷史財務資料呈列本集團現時旗下各實體的合併財務資料，猶如現時的集團架構一直存在，而本集團被視為一間持續經營實體。

歷史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務請注意，編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時已採用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該等估計乃由管理層根據其對現時事件及行動的最佳認識及判斷而作出，惟實際結果最終可能與該等估計及假設有所差異。涉及較高程度的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對財務資料具有重大影響的假設及估計的範疇於會計師報告附註3披露。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關鍵因素

我們依賴我們的五大供應商（按採購總額計）供應柴油。倘柴油供應出現任何短缺或延誤，而我們無法即時獲得可替代的供應來源，則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及／或不利影響

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向我們的五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額分別佔我們採購總額約100.0%、98.6%、99.9%及100.0%。因此，我們極其依賴五大供應商持續供應柴油。概不保證我們與五大供應商的關係不會惡化，而關係惡化可能會影響我們日後獲得柴油供應的能力。

財務資料

我們五大供應商的柴油供應出現任何短缺或延誤或其現有市場推廣策略出現任何變動（例如突然減少向我們提供的供應量），可能影響我們滿足客戶需求的能力。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於短時間內尋找替代供應商，以有效回應有關供應短缺或延誤或新市場推廣策略，而因此我們的客戶可能向其他替代供應商採購產品，導致我們的收益下降，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收益大部分來自柴油銷售，倘對柴油的需求因任何理由下跌，我們的盈利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柴油銷售仍然是我們收益的最大貢獻來源並分別佔有關期間收益總額約99.8%、99.9%、99.9%及99.9%。因此，由於我們很大部分收益來自柴油銷售，我們的收益組合較為集中。概不保證我們將能夠自供應商取得柴油供應或獲取客戶對柴油的需求。倘客戶對柴油的要求改變或對柴油的需求因任何原因下跌，潛在收益流失將對我們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現金流量可能因為經營現金流出淨額或收取客戶款項與向供應商付款之間的潛在時間錯配而惡化

作為歷史悠久的柴油運送服務供應商，我們不時向香港的石油貿易公司採購柴油及向不同客戶運送柴油，而大部分客戶為物流公司。我們的供應商通常要求我們於採購當日付清採購訂單的全款。我們亦通常要求我們的客戶於運送當日付清全款。然而，視乎客戶的信貸期而定，我們可能授予客戶最長30天的信貸期，導致現金流量重大錯配。因此，倘若我們在一段特定時間接收太多客戶訂單，我們可能錄得大量現金流出。

財務資料

於2016年、2017年、2018年3月31日及2018年7月31日，我們分別錄得貿易應收款項約4.4百萬港元、15.5百萬港元、15.1百萬港元及18.0百萬港元，而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7天增加至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9天以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13天，並於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維持於13天。另一方面，於2016年、2017年、2018年3月31日及2018年7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分別為約0.5百萬港元、1.1百萬港元、4.7百萬港元及1.7百萬港元，而各貿易應付款項分別佔流動負債總額約6.7%、11.3%、40.8%及22.2%。此外，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分別為約1天、1天及3天，而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為3天。

我們依靠來自客戶的現金流入以履行我們對供應商的付款義務。我們的現金流入取決於客戶的及時付款。然而，即使客戶及時及全數付清款項，並不保證我們不會經歷任何重大現金流量錯配或現金流出。此外，亦不保證我們的現金流量管理措施可適當運作，或根本無法運作。倘有任何重大及大量現金流量錯配及重大現金流出，我們的現金流量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影響，而我們可能不得不借助內部資源及／或銀行融資籌集資金以便及時全數履行我們的付款義務。

重大會計政策及估計

本集團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而編製，該等準則要求本集團採納會計政策，並且作出管理層認為對於真實及公平地呈列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而言為合適的估計及假設。然而，於重要範疇的不同政策、估計及假設可引致極為不同的結果。董事根據他們的經驗及對目前業務的認識、以可得資料作為基礎的預期及其他合理假設來持續評估該等估計，以此等資料作為基準，對一些不能明顯地從其他來源確定的事項作出判斷。由於運用估計是財務報告過程中不可或缺的部分，實際結果可能會與該等估計有所出入。董事認為，下列會計政策涉及在編製財務報表時使用最重大的判斷及估計。

財務資料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我們的歷史合併財務資料乃根據相關財務報表編製，我們自往績記錄期間開始並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採納並貫徹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我們在編製相關財務報表時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非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編製的歷史財務資料可按期比較。

我們已評估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我們財務狀況及表現的影響。我們已確定倘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已獲採用，若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分類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股本工具投資將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除前述者外，董事認為相較往績記錄期間內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我們財務狀況及表現並未造成重大影響。

財務資料

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處理

歷史財務資料包括共同控制合併下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猶如該等報表自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羅名譯先生控制當日起合併計算。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採購價及任何使資產達致其使用狀態及地點作預定用途所產生的直接應佔成本。維修及保養開支乃於其產生年度／期間於損益中支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下述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在考慮到其預計剩餘價值後，由其可供使用之日起以直線法計算折舊，以撇銷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各部分擁有不同的可使用年期，該項目之成本或估值會獨立按合理基準分派及計算折舊：

租賃裝修	5年／按租賃的未到期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及裝置	5年
辦公設備	5年
汽車	5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持續使用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取消確認資產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的差額計算）於取消確認項目的年度／期間計入損益中。

收益確認

收益乃以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於正常業務過程中就提供貨物的應收款項，扣除銷售折扣計算。

財務資料

銷售貨物：

來自銷售貨物的收益於貨物交付及擁有權轉移後，且下列所有條件已達成之時確認：

- 本集團已將貨物擁有權重大風險及回報轉讓予買方；
- 本集團並無保留一般與擁有權有關的持續管理權或已售出貨物的實際控制權；
- 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
- 與交易有關的經濟利益可能將流入本集團；及
- 交易已經或將予產生的成本能可靠計量。

由於我們須承擔銷售貨物的相關重大風險及回報，故以主要責任人行事，將收益按總額確認，而非作為代理人按淨額計算。我們面臨所採購柴油的存貨風險以及來自客戶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我們有與客戶制定價格及甄選供應商的絕對酌情決定權。該等事實均說明我們在銷售貨物方面為主要責任人。

我們是香港一家歷史悠久的柴油供應商。我們透過石油貿易公司採購柴油且可酌情甄選供應商。當我們收到客戶的採購訂單時，我們會派遣柴油貯槽車車隊前往供應商指定的油庫裝載柴油。裝載柴油後，我們須承擔柴油的存貨風險，且有責任向供應商結算柴油成本，而無論我們的客戶最後是否購買我們為其裝載的柴油。

我們向客戶收取的價格乃根據成本加成法並按逐個訂單基準釐定。有關我們定價政策的詳情，請參閱業務一節的「銷售及市場推廣－定價政策」一段。該段說明我們有與客戶制定柴油價格的絕對酌情決定權。我們向客戶交付柴油後，須承擔來自客戶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

我們根據上述事實展開評估，並達致我們在銷售貨物方面為主要責任人的結論。

財務資料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的呆壞賬撥備政策為根據管理層對貿易應收款項可收回成數的評估，就呆壞賬作出撥備。評估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的最終可變現數額須作出大量判斷，包括評估各客戶當時的信用及過往收賬記錄。倘該等客戶的財政狀況轉壞，因而削弱彼等的付款能力，則將須作出額外撥備。

折舊

本集團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按上文所載各自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折舊，折舊費用由物業、廠房及設備可供使用當日起計算。估計可使用年期反映唯一董事對本集團可自使用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取得未來經濟利益之期間之估計。

合併經營業績

下表載列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的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7月31日止四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收益	193,935	387,369	443,436	144,079	162,887
銷售成本	<u>(183,955)</u>	<u>(368,267)</u>	<u>(420,961)</u>	<u>(137,275)</u>	<u>(155,388)</u>
毛利	9,980	19,102	22,475	6,804	7,499
其他收入	350	-	-	-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4,598)	(4,165)	(5,216)	(1,211)	(1,527)
融資成本	(160)	(161)	(145)	(52)	(80)
[編纂]	<u>-</u>	<u>-</u>	<u>[編纂]</u>	<u>-</u>	<u>[編纂]</u>
除稅前溢利	5,572	14,776	7,706	5,541	5,517
所得稅開支	<u>(521)</u>	<u>(2,421)</u>	<u>(2,824)</u>	<u>(914)</u>	<u>(972)</u>
年度溢利及 全面收益總額	<u>5,051</u>	<u>12,355</u>	<u>4,882</u>	<u>4,627</u>	<u>4,545</u>

財務資料

合併全面收益表選定部分的概述

收益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的收益主要源自於香港向我們的客戶銷售柴油及車用尿素。銷售貨品的收益在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轉移時確認，其一般與貨品交付及所有權轉移的時間相同。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明細：

	2016年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7月31日止四個月			
	千港元	%								
銷售柴油	193,625	99.8	386,824	99.9	442,797	99.9	143,848	99.8	162,693	99.9
銷售車用尿素	310	0.2	545	0.1	639	0.1	231	0.2	194	0.1
總計	<u>193,935</u>	<u>100.0</u>	<u>387,369</u>	<u>100.0</u>	<u>443,436</u>	<u>100.0</u>	<u>144,079</u>	<u>100.0</u>	<u>162,887</u>	<u>100.0</u>

本集團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較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99.7%或約193.4百萬港元。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為約443.4百萬港元，較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387.4百萬港元進一步增加約56.1百萬港元或約14.4%。本集團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的收益較截至2017年7月31日止四個月的收益增加約13.1%或約18.8百萬港元。收益增加主要歸功於往績記錄期間柴油銷售訂單增多及柴油售價上漲。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銷售成本包括柴油成本、員工成本、折舊及其他成本。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及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銷售成本總額分別為約184.0百萬港元、368.3百萬港元、421.0百萬港元、137.3百萬港元及155.4百萬港元。我們的銷售成本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增長趨勢符合期內我們收益的增長。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7月31日止四個月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								
柴油成本	180,726	98.2	363,435	98.7	415,548	98.7	135,621	98.8	153,670	98.9
員工成本	1,488	0.8	2,190	0.6	2,951	0.7	909	0.7	945	0.6
折舊	796	0.4	1,087	0.3	1,224	0.3	408	0.3	349	0.2
其他 ⁽¹⁾	945	0.6	1,555	0.4	1,238	0.3	337	0.2	424	0.3
總計	<u>183,955</u>	<u>100.0</u>	<u>368,267</u>	<u>100.0</u>	<u>420,961</u>	<u>100.0</u>	<u>137,275</u>	<u>100.0</u>	<u>155,388</u>	<u>100.0</u>

(1) 其他主要指車用尿素成本、牌照費用、維修及保養成本以及柴油貯槽車的運輸費用。

我們柴油的採購成本構成我們銷售成本的最大部分，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及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分別為約180.7百萬港元、363.4百萬港元、415.5百萬港元、135.6百萬港元及153.7百萬港元，分別佔我們銷售成本總額的約98.2%、98.7%、98.7%、98.7%及98.9%。柴油的採購成本取決於我們供應商提供的當地採購價，乃經參考歐洲布倫特原油現貨價格等價格指標。

我們的員工成本主要包括提供予員工（如涉及將產品從油庫運送到客戶的所有柴油貯槽車的司機）的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及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我們錄得的員工成本分別為約1.5百萬港元、2.2百萬港元、3.0百萬港元、0.9百萬港元及0.9百萬港元，分別佔我們銷售成本總額約0.8%、0.6%、0.7%、0.7%及0.6%。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及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本集團就我們的設備（主要包括柴油貯槽車）錄得折舊分別為約0.8百萬港元、1.1百萬港元、1.2百萬港元、0.4百萬港元及0.3百萬港元。

財務資料

以下敏感度分析說明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柴油成本的假設性波動對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的影響（假設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假設性波動率設於5%，該比率就此敏感度分析而言被視為合理：

	對除稅前溢利的影響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7月31日止四個月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柴油成本增加／減少					
10%	(18,073)	(36,344)	(41,555)	(13,562)	(15,367)
5%	(9,036)	(18,172)	(20,777)	(6,781)	(7,684)
-5%	9,036	18,172	20,777	6,781	7,684
-10%	18,073	36,344	41,555	13,562	15,367

毛利及毛利率

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及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我們的毛利分別為約10.0百萬港元、19.1百萬港元、22.5百萬港元、6.8百萬港元及7.5百萬港元，而我們的毛利率分別為約5.1%、4.9%、5.1%、4.7%及4.6%，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維持相對穩定水平。我們產品的毛利率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交付地點及個別客戶的信貸期。

其他收入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其他收入的明細：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7月31日止四個月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收益	75	21.4%	-	-	-	-	-	-	-	-
政府補助	275	78.6%	-	-	-	-	-	-	-	-
	<u>350</u>	<u>100.0%</u>	<u>-</u>	<u>-</u>	<u>-</u>	<u>-</u>	<u>-</u>	<u>-</u>	<u>-</u>	<u>-</u>

其他收入包括出售柴油貯槽車收益及政府補助。政府補助為往績記錄期間根據特惠資助計劃為汽車更換較環保引擎的鼓勵津貼。

財務資料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差旅開支及娛樂、折舊、租金及差餉以及其他行政開支。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按性質劃分的行政開支：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7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								
員工成本	2,165	47.1	2,071	49.7	2,481	47.5	656	57.5	891	58.4
差旅開支及娛樂	891	19.4	453	10.9	480	9.2	7	0.6	32	2.1
折舊	689	15.0	707	17.0	765	14.7	255	21.1	273	17.8
租金及差餉	319	6.9	324	7.8	375	7.2	117	9.7	134	8.8
其他開支	534	11.6	610	14.6	1,115	21.4	176	14.5	197	12.9
	<u>4,598</u>	<u>100.0</u>	<u>4,165</u>	<u>100.0</u>	<u>5,216</u>	<u>100.0</u>	<u>1,211</u>	<u>100.0</u>	<u>1,527</u>	<u>100.0</u>

員工成本包括提供予我們行政人員及董事的薪酬及福利。差旅開支為有關交通運輸的停車費（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及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因停放本集團柴油貯槽車而產生的停車費分別約101,500港元、108,000港元及157,000港元以及約72,000港元及36,000港元）及路橋費，而娛樂主要指有關與現有及潛在客戶構建關係的費用。分類為行政開支的折舊為廠房及機器、汽車、傢俬及裝置以及辦公設備的折舊。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指租購汽車承擔的利息開支及本集團銀行貸款的利息開支。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融資成本總額及於本集團損益扣除的金額。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7月31日止四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融資租賃承擔的融資費用	160	161	145	52	29
銀行利息開支	—	—	—	—	51
	<u>160</u>	<u>161</u>	<u>145</u>	<u>52</u>	<u>80</u>

財務資料

所得稅

所得稅指我們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的各稅務司法權區的有關法律及法規按適用稅率已付或應付的所得稅。本集團於香港的業務須按16.5%的法定利得稅稅率繳稅。

本集團的實際稅率乃按期內所得稅除以相應期間的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計算，而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年度分別為約9.4%、16.4%及36.6%。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遠低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主要由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i)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約0.6百萬港元及(ii)確認先前未確認遞延稅項約0.3百萬港元所致。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較高主要因產生的若干**[編纂]**為不可扣稅。

未確認稅項虧損主要因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錄得虧損約0.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i)有關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新購入四輛汽車及柴油貯槽車的額外成本；ii)銷售團隊因新增三名額外員工導致工資及薪金增加；iii)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前為鞏固與現有客戶的關係及開拓新客源產生的娛樂開支增加及iv)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前設定相對較低的價格及毛利率以吸引更多客戶，導致較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錄得較低毛利率並自此開始專注在維持較高毛利率的客戶。本集團亦由於若干客戶訂單數量極少且距我們辦公室位置較遠，從而延長了交付時間及增加了交付成本，因而無法有效利用貨車而終止與該等毛利率較低客戶的業務關係。此外，根據本集團的定價政策，加成代表以柴油價格為基礎的固定美元金額，因此柴油價格越低，對毛利率的影響越大。當石油價格維持在較低水平時，香港大部分柴油分銷商享有較高利潤率，這與行業專家報告一致。柴油價格下跌亦與本文件「行業概覽－過往原油現貨價格及預測原油價格」一節所披露的過往原油現貨價格相符。

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錄得純利增加，乃由於上述之本集團因拓展業務而接獲更多新客戶訂單，來自Hung Wan Company、客戶E及客戶F的訂單增加，柴油採購成本上升導致銷售價上升以及更高的毛利率，因此本集團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財務資料

本集團截至2017年及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的實際稅率分別為約16.5%及17.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各期間的經營業績比較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比較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93.9百萬港元增加約99.7%或約193.5百萬港元至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387.4百萬港元。約28.5%及約71.5%的銷售增長分別歸功於現有客戶及新客戶。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來自客戶E及客戶F的柴油銷售量分別增加約76.4百萬港元及約61.9百萬港元，乃因本集團為客戶E（於2016年新成立的一家物流公司，擁有約50至60輛貨車）的主要供應商之一，以及客戶F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一直向其他供應商採購柴油，但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主要因本集團提供快速交付及優質服務轉而向我們採購柴油。彼等的收益分別佔本集團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收益總額的約19.7%及16.0%。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84.0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368.3百萬港元，相當於增加約184.3百萬港元或約100.2%。有關增加與我們的收益於同期增加約99.7%一致。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取得更多客戶訂單而致使柴油成本增加所致。

財務資料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10.0百萬港元增加約9.1百萬港元或91.4%至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19.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收益增加約193.5百萬港元所致。毛利率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維持在5.0%左右。

其他收入

截至2016年及2017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其他收入分別為約0.4百萬港元及零。其他收入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就特惠資助計劃項下為汽車更換較環保引擎所得的任何政府補助。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截至2016年及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分別為4.6百萬港元及4.2百萬港元。有關減少約0.4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差旅開支及娛樂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減少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於截至2016年及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各年維持在類似水平，分別為約160,000港元及161,000港元。

所得稅

所得稅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0.5百萬港元增加約1.9百萬港元或364.7%至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2.4百萬港元。截至2016年及2017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實際稅率分別為約9.4%及16.4%。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遠低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主要由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i)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約0.6百萬港元及(ii)確認先前未確認遞延稅項約0.3百萬港元所致。

財務資料

年度溢利

本集團的年度溢利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5.1百萬港元增加約7.3百萬港元或143.1%至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2.4百萬港元。截至2016年及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純利率分別為約2.6%及3.2%。年度溢利的增加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減少及收益增加所致。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比較

收益

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387.4百萬港元增加約56.1百萬港元或約14.4%至約443.4百萬港元。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柴油採購價上升導致銷售價上升。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368.3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421.0百萬港元，相當於增加約52.7百萬港元。有關增加與我們的收益於同期增加約14.4%一致。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柴油採購成本增加而致使柴油成本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9.1百萬港元增加約3.4百萬港元或17.6%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22.5百萬港元。毛利率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維持在類似水平，均為約5.0%。

其他收入

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並無錄得任何其他收入。

財務資料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分別為約4.2百萬港元及5.2百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員工成本及折舊開支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於截至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錄得融資成本分別約161,000港元及145,000港元。於截至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融資成本維持在相對穩定的水平。

所得稅

所得稅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2.4百萬港元增加約0.4百萬港元或16.6%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2.8百萬港元，與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溢利較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增加一致。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分別為16.4%及36.6%。實際稅率較高主要因產生的若干[編纂]為不可扣稅。

年內溢利

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2.4百萬港元減少至約4.9百萬港元。純利率亦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2%減少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1%。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較低的純利及純利率主要由於年內產生[編纂]約[編纂]港元所致。

截至2017年7月31日止四個月與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比較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17年7月31日止四個月的約144.1百萬港元增加約13.1%或約18.8百萬港元至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的約162.9百萬港元。收益增加主要歸功於往績記錄期間柴油銷售訂單增多。

財務資料

收益成本

收益成本由截至2017年7月31日止四個月的約137.3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的約155.4百萬港元，相當於增加約18.1百萬港元或約13.2%。有關增加與我們的收益於同期增加約13.1%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17年7月31日止四個月的6.8百萬港元增加約0.7百萬港元或10.2%至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年度的7.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收益增加約18.8百萬港元所致。毛利率於截至2017年及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維持於相若水平。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截至2017年及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分別為約1.2百萬港元及1.5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員工成本於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17年7月31日止四個月的52,000港元輕微增加至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的8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銀行貸款利息開支增加，這與2018年7月31日的銀行貸款結餘增加一致。

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維持於相若水平，分別為約0.9百萬港元及1.0百萬港元，分別相當於截至2017年及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的實際稅率約16.5%及17.6%。

年度溢利

本集團的溢利由截至2017年7月31日止四個月的約4.6百萬港元輕微減少至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的約4.5百萬港元。截至2017年及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本集團的純利率分別為約3.2%及2.8%。該減少主要由於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的[編纂]增加所致。

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淨值

下表載列於2016年3月31日、2017年3月31日、2018年3月31日、2018年7月31日及2018年10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及負債的明細：

	於3月31日 2016年 千港元	於3月31日 2017年 千港元	於3月31日 2018年 千港元	於7月31日 2018年 千港元	於10月31日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4,432	15,501	15,077	17,986	19,489
其他應收款項	364	194	2,986	3,310	4,329
銀行結餘及現金	4,049	1,470	3,156	1,242	529
流動資產總值	8,845	17,165	21,219	22,538	24,347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460	1,089	4,678	1,738	937
其他應付款項	368	681	1,278	1,206	1,138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4,703	4,383	–	–	–
銀行借款	–	–	3,672	2,355	1,354
融資租賃承擔	1,250	1,651	1,293	1,022	807
應付稅項	103	1,815	531	1,519	2,067
流動負債總額	6,884	9,619	11,452	7,840	6,303
流動資產淨值	1,961	7,546	9,767	14,698	18,044

財務資料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分別約8.8百萬港元、17.2百萬港元及21.2百萬港元，主要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我們的流動負債分別為約6.9百萬港元、9.6百萬港元及11.5百萬港元，主要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應付董事款項、融資租賃承擔及應付稅項。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狀況由2016年3月31日的約2.0百萬港元增加約5.5百萬港元至2017年3月31日的約7.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約11.1百萬港元，部分被貿易應付款項增加約0.6百萬港元、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約2.5百萬港元以及應付稅項增加約1.7百萬港元所抵銷。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狀況由2017年3月31日的約7.5百萬港元進一步增加約2.2百萬港元至2018年3月31日的約9.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應付一名董事款項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減少約4.4百萬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狀況由2018年3月31日的約9.8百萬港元增至2018年7月31日的約14.7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償還貿易應付款項結餘所致。

綜合財務狀況表選定部分的概述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租賃裝修、傢俬及裝置、辦公設備及汽車。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及於2018年7月31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為約5.3百萬港元、5.8百萬港元、3.9百萬港元及3.3百萬港元。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及於2018年7月31日，汽車分別佔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總額的約97.7%、98.1%、90.0%及89.0%。

財務資料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i)來自第三方的貿易應收款項；(ii)按金；及(iii)主要與[編纂]相關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及於2018年7月31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組成載列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於3月31日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於7月31日 2018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4,432	15,501	15,077	17,986
按金	354	154	170	1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40	2,816	3,140
	<u>4,796</u>	<u>15,695</u>	<u>18,063</u>	<u>21,296</u>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及於2018年7月31日，我們錄得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分別為約4.4百萬港元、15.5百萬港元、15.1百萬港元及18.0百萬港元。於2017年3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金額增加約11.1百萬港元，並於2018年3月31日維持相若水平約15.1百萬港元及於2018年7月31日約為18.0百萬港元。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輕微增加於收益增幅13.1%相符。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約99.7%其後已於2018年7月31日結算。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

	2016年 千港元	於3月31日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於7月31日 2018年 千港元
30天內	4,366	15,440	14,306	14,146
31至60天	14	36	565	3,487
61至90天	44	11	198	266
超過90天	8	14	8	87
	<u>4,432</u>	<u>15,501</u>	<u>15,077</u>	<u>17,986</u>

財務資料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及於2018年7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總額分別約98.5%、99.6%、94.9%及78.7%處於信貸期內。既未逾期亦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乃源自若干與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董事認為有關賬款為可收回，故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確認減值。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基於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不需要作出減值撥備，乃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

我們的管理層定期密切監察逾期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當有跡象顯示結餘可能無法收回時，則就該等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減值撥備。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2017年及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我們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額外減值。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7月31日 止四個月
	2016年 天數	2017年 天數	2018年 天數	2018年 天數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附註)	<u>7</u>	<u>9</u>	<u>13</u>	<u>13</u>

附註：我們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乃按年初及年末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除以有關年度的營業額，再乘以有關年度的天數計算得出。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分別為7天、9天、13天及13天，處於我們授出的平均信貸期內。

財務資料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下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

	於3月31日		於7月31日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460	1,089	4,678	1,738
應計費用	347	660	1,257	1,091
已收按金	21	21	21	115
	<u>828</u>	<u>1,770</u>	<u>5,956</u>	<u>2,944</u>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結餘由2016年3月31日的約0.8百萬港元增加至2017年3月31日的約1.8百萬港元及於2018年3月31日的約6.0百萬港元。於2018年7月31日的結餘減至約2.9百萬港元。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由2016年3月31日的約0.5百萬港元增加至2017年3月31日的約1.1百萬港元，並進一步增加至2018年3月31日的4.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我們為應對客戶銷售訂單的增加而增加向供應商採購的柴油量所致。應計款項增加主要歸因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編纂]。於2018年7月31日的結餘減至約1.7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2018年7月31日償還大部分未償還結餘所致。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且本集團一般由供應商授予的信貸期為最多30天。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以及於2018年7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3月31日		於7月31日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30天內	460	1,089	4,671	1,738
31至60天	—	—	7	—
	<u>460</u>	<u>1,089</u>	<u>4,678</u>	<u>1,738</u>

財務資料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其後於2018年7月31日已償付我們的未償還貿易應付款項約1.7百萬港元或100%。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7月31日 止四個月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8年
	天數	天數	天數	天數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附註)	<u>1</u>	<u>1</u>	<u>3</u>	<u>3</u>

附註：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乃按年初的貿易應付款項及年末的貿易應付款項的平均數除以同期收益成本，再乘以有關年度的天數計算得出。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貿易應付款項的週轉天數（包括我們的應付供應商款項及應付分包商款項）分別為約1天、1天、3天及3天，大體上與我們供應商提供予我們的信貸期一致。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於2016年3月31日、2017年3月31日、2018年3月31日及2018年7月31日，應付一名董事款項分別為約4.7百萬港元、4.4百萬港元、零及零。未償還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應按要求償還。未償還款項已於2018年2月悉數結清。

財務資料

債項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債項金額：

	於3月31日		2018年 千港元	於7月31日	於10月31日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	1,250	1,651	1,293	1,022	807
銀行借款	–	–	3,672	2,355	1,354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	2,512	2,244	915	699	544

於2018年10月31日，就本債項聲明而言，本集團的債項包括融資租賃承擔及銀行借款約2.7百萬港元。債項總額減少純粹由於往績記錄期間償還融資租賃所致。

於2018年10月31日，本集團可供動用的未動用銀行融資約為2.0百萬港元。

融資租賃承擔

本集團租賃若干汽車而該等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項下的未來租賃付款到期情況如下：

	於3月31日		2018年 千港元	於7月31日	於10月31日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					
應於12個月內結算的款項	1,250	1,651	1,293	1,022	807
應於12個月後結算的款項	2,512	2,244	915	699	544

財務資料

於2016年3月31日、2017年3月31日、2018年3月31日、2018年7月31日及2018年10月31日，融資租賃承擔金額分別為約3.8百萬港元、3.9百萬港元、2.2百萬港元、1.7百萬港元及1.4百萬港元。於往績記錄期間，融資租賃的實際年利率介乎3.35%至6.80%。本集團已根據融資租賃租賃汽車，且租期介乎三至五年。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以及2018年10月31日，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承擔以控股股東的個人擔保及出租人於租賃資產的所有權（賬面值分別為約4.4百萬港元、4.9百萬港元、3.2百萬港元及2.3百萬港元）作抵押。董事確認，個人擔保將於[編纂]後獲解除並以本公司將予授出的公司擔保取代或有關融資租賃項下欠付款項將於[編纂]前悉數支付。

銀行借款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以及2018年10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分別為零、零、約3.7百萬港元及約1.4百萬港元，用於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銀行借款以港元計值，於2018年3月31日實際利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加3.5%。於2018年10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由控股股東羅名譯先生提供的個人擔保作抵押。董事確認，個人擔保將於[編纂]後解除，並由本公司授予的公司擔保取代。

我們的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重大拖欠或拖延貿易及非貿易應付款項及／或違反融資契諾事項。

或然負債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不知悉有任何牽涉本集團（或據我們董事所知）令我們受威脅的待決或潛在重大法律訴訟，而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或營運有重大不利影響。

財務資料

現金流量

下表概述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節選現金流量數據：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7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止四個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62	4,049	1,470	3,156
經營活動所得／ (所用)現金淨額	4,606	5,985	7,339	(10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60)	(443)	(55)	(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259)	(8,121)	(5,598)	(1,804)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4,049</u>	<u>1,470</u>	<u>3,156</u>	<u>1,242</u>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主要包括就非現金項目作出調整的除所得稅前溢利，例如折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及融資成本。我們的現金流入主要源自收取客戶付款。我們業務營運所用的現金主要包括採購材料及勞工成本。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4.6百萬港元，主要因(i)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約7.1百萬港元；(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1.8百萬港元；及(i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0.6百萬港元的合併影響所致，惟獲已付利息約0.2百萬港元所部分抵銷。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6.0百萬港元，主要因(i)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約16.7百萬港元；(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10.9百萬港元；及(i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0.9百萬港元的合併影響所致，惟獲(i)已付利息約0.2百萬港元及(ii)已付所得稅約0.6百萬港元所部分抵銷。

財務資料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7.3百萬港元，主要因(i)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約9.8百萬港元；(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4.2百萬港元的合併影響所致，惟被(i)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2.8百萬港元；(ii)已付利息約0.1百萬港元及(iii)已付所得稅約4.2百萬港元所部分抵銷。

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0.1百萬港元，主要因(i)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約6.2百萬港元；(ii)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2.9百萬港元及72,000港元；(iii)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2.9百萬港元及0.3百萬港元；及(iv)已付利息約80,000港元的合併影響所致。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0.4百萬港元。所用現金淨額主要歸因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約0.4百萬港元的現金流出，惟獲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約75,000港元所部分抵銷。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0.4百萬港元，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55,000港元，其中約0.3百萬港元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所得款項約0.3百萬港元來自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4,000港元，且僅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1.3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i)一名董事還款約0.1百萬港元；及(ii)獲融資租賃承擔的還款約1.4百萬港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8.2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i)向一名董事墊款約6.7百萬港元；及(ii)融資租賃承擔的還款約1.5百萬港元。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5.6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i)向一名董事墊款約4.4百萬港元；(ii)已付股息約3.2百萬港元；(iii)銀行貸款的還款約0.3百萬港元；(iv)融資租賃承擔的還款約1.7百萬港元及(v)新增銀行借款約4.0百萬港元。

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1.8百萬港元，且其用於償還融資租賃承擔約0.5百萬港元及償還銀行貸款約1.3百萬港元。

主要財務比率概要

		於3月31日／截至該日止年度			於 7月31日／ 截至該日止 四個月
	附註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8年
毛利率	1	5.1%	4.9%	5.1%	4.6%
純利率	2	2.6%	3.2%	1.1%	2.8%
流動比率(倍)	3	1.3	1.8	1.9	2.9
資產負債比率(倍)	4	0.9	0.4	0.5	0.2
債務淨額權益比率(倍)	5	不適用	0.2	0.2	0.2
股本回報率	6	117.6%	116.0%	39.6%	26.9%
資產總值回報率	7	35.8%	53.7%	19.4%	17.6%
利息覆蓋比率(倍)	8	35.8	92.8	54.1	69.1

附註：

1. 毛利率等於年度毛利除以有關年度／期間收益。
2. 純利率等於年度純利除以有關年度／期間收益。
3. 流動比率按各有關年度／期間末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4. 資產負債比率按各有關年度／期間末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債務總額定義包括所有計息貸款及融資租賃承擔。

財務資料

5. 債務淨額權益比率按各有關年度／期間末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債務淨額包括所有借款，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 股本回報率按年度／期間溢利除以各年度／期間股本總額計算。
7. 資產總值回報率按年度／期間溢利除以各有關年度／期間末資產總值計算。
8. 利息覆蓋比率按年度／期間除息稅前溢利除以年度／期間利息開支計算。

毛利率

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我們的毛利率分別為約5.1%、4.9%、5.1%及4.6%。有關我們毛利率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節「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段。

純利率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我們的純利率分別為約2.6%、3.2%、1.1%及2.8%。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及毛利率增加所致。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純利率減少主要由於該期間產生的[編纂]所致。於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的純利率輕微改善乃由於該期間產生較少的[編纂]及毛利率輕微下降所致。有關我們純利率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節「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段。

流動比率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流動比率維持於相對穩定水平，分別為1.3倍、1.8倍及1.9倍。於2018年7月31日的流動比率增加至2.9倍，乃因於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償還更多貿易應付款項結餘所致。

財務資料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為0.9倍、0.4倍及0.5倍。有關減少主要由於純利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約5.1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約12.4百萬港元，因此權益總額亦有所增加所致。資產負債比率於2018年3月31日的輕微上升乃由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新增銀行借款約4.0百萬港元所致。

於2018年7月31日，資產負債比率減至0.2倍，主要由於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償還銀行貸款約1.3百萬港元及償還融資租賃承擔約0.5百萬港元所致。

債務淨額權益比率

於2016年3月31日，我們擁有現金淨額狀況。於2017年3月31日及2018年3月31日，我們的債務淨額權益比率均為0.2倍。於2018年7月31日，債務淨額權益比率維持於0.2倍。

股本回報率

股本回報率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維持穩定水平，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以及2018年7月31日分別為約117.6%、116.0%、39.6%及26.9%。股本回報率於2018年3月31日及2018年7月31日減少主要由於因期內產生的[編纂]導致溢利減少所致。

資產總值回報率

我們的資產總值回報率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約35.8%增加至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約53.7%，主要由於純利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約5.1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約12.4百萬港元所致。於2018年3月31日，該比率減少至約19.4%，原因是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編纂]導致期內錄得的溢利降低。資產總值回報率於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約為17.6%，維持於相似水平。

財務資料

利息覆蓋比率

利息覆蓋比率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約為35.8倍，而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約為92.8倍。該增加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來自營運的除息稅前溢利增加約14.8百萬港元，以及因本集團於年內繼續償還融資租賃項下的債務而使融資成本降低所致。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該比率減少至約54.1倍，乃由於本集團產生[編纂]而錄得較低溢利所致。利息覆蓋比率於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增至約69.1倍，原因為融資成本較低，而純利較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維持於相似水平。

資本開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資本開支。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我們的資本開支分別為約2.1百萬港元、2.4百萬港元、0.3百萬港元及4,000港元，主要用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購買汽車及添置租賃物業裝修。

我們預期透過可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營運所得現金及銀行借款以及[編纂]應付未來資本開支需求。倘董事認為合適及有需要，我們可能會按我們能接受的條款籌集額外資金。

承擔

經營租賃承擔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賃辦公室物業。平均租期為一年。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的到期情況如下：

	於3月31日		於7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一年內	324	27	240	120
一年後但五年內	27	—	—	—
	<u>351</u>	<u>27</u>	<u>240</u>	<u>120</u>

財務資料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以及2018年7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充裕營運資金

經計及[編纂]的估計[編纂]、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及現有債項以及宣派特別股息，董事認為且保薦人認同，本集團可用的營運資金足以滿足自本文件日期起計至少未來12個月的現時所需。

我們預期使用以下資金來源撥付本文件日期起計12個月的營運資金需求：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
- 可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
- 本集團通過[編纂]將獲取的[編纂]。

資本管理

本集團積極定期對資本架構進行檢討及管理，務求在較高借款水平可能帶來的較高股東回報與穩健資本狀況帶來的優勢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並依據經濟狀況的變化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本集團以資本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架構。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流動資金風險。有關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的其他詳情載於會計師報告附註27。

財務資料

[編纂]

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本集團錄得[編纂]約[編纂]港元及約[編纂]港元。本集團預計[編纂]總額（屬非經常性質）將約達[編纂]港元，其中：(i)約[編纂]港元直接源自根據[編纂]發行[編纂]，並將於[編纂]後列賬為股本扣減；及(ii)約[編纂]港元預期將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八個月的合併全面收益表扣除。

該[編纂]為當前估計，僅供參考。將於本集團損益內確認或將予資本化的實際金額有待根據審核及變量及假設變動而調整。

期後事項

有關於2018年7月31日後發生的重大事項，請參閱會計師報告附註32。

股息

於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附屬公司永高向控股股東宣派及派付的股息分別為零、約6.0百萬港元及約3.2百萬港元。除上述者外，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18年7月31日止四個月並無宣派任何股息。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採納任何股息政策或設有任何固定股息派付比率。過往的股息分派記錄未必用作釐定董事會日後可能宣派或派付的股息水平的參考或基準。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儲備可供分派予股東。

財務資料

[編纂]

[編纂]

關聯方交易

就本集團會計師報告附註26所載關聯方交易而言，我們的董事認為，有關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且該等條款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獲得的條款，且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物業權益及物業估值

我們的董事確認，於2018年7月31日，概無任何導致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8.01至8.36條規定作出披露的情況。於2018年7月31日，我們的物業權益並不構成我們物業活動的一部分，且概無構成我們非物業活動一部分的單一物業權益的賬面值佔我們資產總值的15%或以上。

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的董事已確認，彼等已履行充分盡職審查，以確保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直至本文件日期（除上文披露者外），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狀況或前景自2018年7月31日（本集團最近期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概無重大不利變動。我們的董事認為，公眾投資者對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及財務狀況作出知情判斷所需的一切資料已載入本文件。

根據GEM上市規則規定的披露

我們的董事已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任何情況致使本集團於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7.15至17.21條的情況下，將觸發GEM上市規則第17.15至17.21條項下的披露規定。